

1 指南通用性	企业现状	地域	对象类别	行业角色	资质动作	涉及信息管理系统
专用模块	已有资质	本市	企业类	质量检测	新申请 新设立	涉本市管理系统 涉住建部管理系统

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 质量检测资质

新申请

(本市企业适用)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事前准备 (要点版)

- 1.全面梳理并熟悉本企业现状条件，如资信、资质、人员、业绩准备条件。
- 2.检查核对企业与人员的劳动关系、社保关系、执业证书注册关系是否一致。检查所有注册人员是否**注册**到位，是否存在**重复注册、人证分离、证书过期、超过标准要求年龄**等情况。
- 3.填报的所有人员均应**先行完成人员信息采集**。对学历、职称、岗位证书等有资质考核指标的应当**完成证书现场核验**。
- 4.须填报个人业绩的，须按照资质要求填报，并证明业绩的专业、规模指标以及个人在该业绩中的岗位（或角色）。



企业资质合格√
人员劳动关系确立、社保关系正常√
执业证书注册到位（部网+本系统）√
完成涉及人员的信息采集√
企业业绩、个人业绩合格√
技术装备、管理水平符合√
无人员、企业禁入限制√



质量检测资质新申请

实例背景：本市企业，目前已有其他资质，拟新申请**质量检测资质**。
特点：**电子化申报及审批**，通过后颁发**电子资质证书**。

- 企业资 信 合 格 ✓
- 人员劳动关系确立、社保关系正常 ✓
- 执业证书注册到位（部网+本系统） ✓
- 企业业绩、个人业绩合格 ✓
- 技术装备、管理水平符合 ✓
- 无人员、企业禁入限制 ✓



先行完成相关人员的**信息采集注册**
注册人员注册



进入本市住建委政务大厅/企业类/网上办事/凭数字证书进入资质申报系统



申请上报
按照规定
验证材料



材料上报
等待结果



自行关注
评审状态
问题整改



通过评审
领取电子资质
(本例适用)

填报《企业资质申请表》

其它（按照资质标准）	填报主要仪器设备	填报法人、技术负责人、注册人员信息、专业人员	填报企业基本信息
人员均须先行完成人员信息采集+注册就位			



4

另见

人员信息采集 (通用流程)



通用模块

已有资质

本市

企业类

不涉及

不涉及

涉本市管理系统
涉住建部管理系统

另见

注册人员的注册 (通用流程)

未有资质企业——预注册
已有资质企业——供注册参考



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 质量检测资质

新申请 (主题流程)

登录政务大厅——找对入口

登陆本市住建委门户：企业→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许可→网上办事。



插入已开通的数字证书、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

选择正确的事项入口

点击企业类办事，选择本市企业资质申请。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网上政务大厅

用户名称: 安全退出

用户管理

项目类办事

企业类办事

本市企业资质申请

操作说明

工程勘察资质

工程设计资质

建筑业（施工）资质

外商投资建筑业（施工）资质

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资质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资质

工程监理资质

请完善以下信息。

负责资质申报工作联系人:	<input type="text"/>	*
负责资质申报工作联系电话:	<input type="text"/>	*
负责资质申报工作联系手机:	<input type="text"/>	

确认

请正确填写所有信息。
填写/修改完后或已经填写完，如需修改，点击确认。

每一件事项都保留经办联系人，可追溯，可联系，是好习惯！

准确填写联系人，便于过程中沟通联系哦~

选择正确的事项入口

选择**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点击**资质事项新申请**按钮。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网上政务大厅

用户名称： 安全退出

用户管理

项目类办事

企业类办事

本市企业资质申请

操作说明

工程勘察资质

工程设计资质

外商投资工程设计资质

建筑业（施工）资质

外商投资建筑业（施工）资质

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资质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资质

工程监理资质

工程造价咨询资质

质量检测机构资质

企业检测机构资质信息

企业检测机构资质申报记录

资质事项新申请

无符合条件的记录!

提示： 1、请核实所打印的申请表上的条形码与列表中对申请事项的“申报条形码”是否一致，如果不一致，请重新打印

2、需要提交新的申请事项请点击“资质事项新申请”按钮；

3、查看或修改相应申请事项的详细信息请点击“申报信息”列的图标；

4、需要修改申请事项，例如，需要将“资质转正”改为“资质换证”时，请点击“修改申请资质”列的图标，如果事项受理后将不能修改；

5、若某事项的状态为“不受理”时，可点击“重新申报”列的图标，生成与原申请事项相同的新申请；也可点击“资质事项新申请”按钮提交新的申请。


6、若某事项的状态为“待部审批”时，点击“待部审批”可以查看当前申请事项上报处理状态。


7、若某事项的状态为“事项结束”时，点击“事项结束”可以查看当前申请事项审批结果。

资质事项新申请

选择正确的事项入口

本案例为**质量检测资质新申请**，勾选**检测机构资质新设立**。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网上政务大厅

 用户名称:
 安全退出

- 用户管理
- 项目类办事
- 企业类办事
- ▶ 本市企业资质申请
 - 操作说明
 - 工程勘察资质
 - 工程设计资质
 - 外商投资工程设计资质
 - 建筑业(施工)资质
 - 外商投资建筑业(施工)资质
 - 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资质
 -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资质
 - 工程监理资质
 - 工程造价咨询资质
 - 质量检测机构资质

检测机构资质申报

资质新设立 (如果无有效检测机构资质,可提交资质新设立申请)

检测机构资质新设立

资质增项

资质转正

资质换证

重新核定

撤回资质重新核定(按原等级)

注销申请

提示: 1、针对某一资质项不能同时提交几项不同的申请,例:“混凝土、砂浆现场检测”提交了“转正申请”后,不可再提交“换证申请”、“重新核定”、“注销”!
 2、不可同时提交资质换证、资质转正、重新核定申请中的两项及以上申请;不可同时提交资质增项及重新核定申请
 3、如果某项检测资质已经过期,并且需要对其提交申请时,请提交“资质增项”或“资质新设立”申请

选择正确的事项

确认资质类别及资质等级，点击确定并填写申请表按钮。

添加检测资质项

资质类别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计量认证证书号	<input type="text"/>		*
计量发证机关	<input type="text"/>		*
		保存	取消

1

2



申请事项确认

检测机构资质新设立

资质类别	计量认证证书号	计量发证机关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确定并填写申请表 取消



提示

事项申请成功，是否要立即填写申请表信息？


确定 取消

3


点击确定按钮，开始填报。

熟悉《资质申请表》填报工作量

注意：**通读**资质申请操作说明，逐一完成**各项**填报任务。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网上办事大厅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网上办事大厅

检测机构资质申请操作说明

申请操作说明：

- 1、首先请点击左边菜单树中，可进入节点“机构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情况”、“技术负责人情况”、“检测类别、内容及具备相应注册工程师资格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情况汇总”、“主要仪器设备（检测项目）及基检定/校准”进行相应内容填写。
- 2、申请内容完毕后，请点击左边菜单中的“申请上报”按钮。
- 3、经系统比对，若比对不通过，左边会出现温馨提示，显示比对不通过的内容；若比对通过上报成功，用户可点击“正式打印”按钮，打印带条形码的申请表（如果点击“正式打印”没有弹出新窗口，您的电脑可能安装了弹出窗口阻止工具，请将阻止功能关闭，或按住键盘左侧的“Ctrl”键，同时点击“正式打印”按钮）。

[企业资质类事项办事指南](#)

提示：如果点击打印按钮没有弹出打印窗口，您的电脑可能安装了弹出窗口阻止工具，请将阻止功能关闭，或按住键盘上的“Ctrl”键并同时点击打印按钮！



人员填报，均须“完成人员信息采集”，注册人员完成注册！

填报企业基本情况

完成企业基本情况。注意，对照资质管理文件，熟悉考核指标！

一、机构基本情况

提示：点击  可填写相应的变更信息，不可修改的信息请在“本市企业信息变更申请”中做变更

机构名称	<input type="text"/>		
机构地址	<input type="text"/> * 省/市	<input type="text"/> * 市/区	<input type="text"/> *
机构代码	<input type="text"/> *	设立时间	<input type="text"/> *  
联系电话	<input type="text"/> *	邮政编码	<input type="text"/> *
传真	<input type="text"/> *	电子邮箱	<input type="text"/> *
工商执照注册号	<input type="text"/>		
注册资金	<input type="text"/> *	工商发证机关	<input type="text"/>
货币单位	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text"/> *
在编人数总数	0 <input type="text"/> *	仪器设备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input type="text"/> *
工作面积 (m ²)	<input type="text"/> *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input type="text"/> *
应急联系人情况			
联系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	联系人电话	<input type="text"/> *
联系人传真	<input type="text"/> *	联系人手机	<input type="text"/> *
备注	<input type="text"/>		
申请检测范围	<input type="text"/>		

保存

注意：红色框标出本案例资质考核指标



企业法人情况

核对企业法定代表人情况情况。注意：需先行完成人员信息采集工作。

**企业
法人**

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性别	出生年月	传真	
职务	职称	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专业	
管理资历	电话	移动电话	

简历列表(注：如需填写至今，请在结束日期中填写2099-01-01) 新增简历

序号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从事工作	所任职务	操作
1					修改 删除
2					修改 删除
3					修改 删除

编辑简历信息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工作单位	从事工作
所任职务	

企业法定代表人仅需完成
人员信息采集即可！

操作
修改 删除
修改 删除
修改 删除

请在结束日期中填写2099-01-01

简历列表中的内容可在此处进行新增、修改、删除操作，完成后点击保存简历。

填报技术负责人情况

完成技术负责人情况。注意：需**先行**完成人员信息采集工作。

☑ 技术负责人情况					
姓名	<input type="text"/>	证件类型	<input type="text"/>	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性别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	<input type="text"/>	传真	<input type="text"/>
职务	<input type="text"/>	职称	<input type="text"/>	最高学历	<input type="text"/>
毕业时间	<input type="text"/>	毕业学校	<input type="text"/>	专业	<input type="text"/>
管理资历	<input type="text"/>	电话	<input type="text"/>	移动电话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保存"/>					
☑ 简历列表(注：如需填写至今，请在结束日期中填写2099-01-01)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简历"/>					
注：如需填写至今，请在结束日期中填写2099-01-01					
☑ 编辑简历信息					
开始日期	<input type="text"/>	结束日期	<input type="text"/>		
工作单位	<input type="text"/>	从事工作	<input type="text"/>		
所任职务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保存简历"/> <input type="button" value="取消"/>					

1.技术负责（或注册建造师）的经历、业绩从个人信息采集获取。
2.资质受理前，个人经历有错误可以修改。

点击新增简历，编辑简历信息。

勾选注册人员名单

点击[注册人员情况表](#)按钮。注意：1.人员**注册**就位（因本案例企业已有资质）。2.人员信息**先行**采集完毕。3.**数量、专业**等符合资质管理文件的要求。

查询

人员名称

证件号

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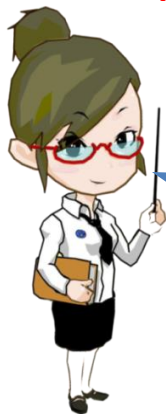
操作说明：

1. 打勾，则作为本次申报的注册工程师资格人员，如取消打勾，则不作为本次申报人员
2. 如果姓名显示为红色，则该人员的相关信息已变更，请点击“更新”按钮更新人员证书信息
3. 如果姓名显示为黄色，该人员的此证书已不注册在贵企业，请将此人员证书前的 取消
4. 注册工程师资格人员不可修改的信息，如发现存在错误，请至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业务受理服务中心人员资格受理窗核实，修改后点击“更新”按钮更新人员证书信息
5. 可点击列表表头上“是否勾选”，“姓名”，“注册类型”，“等级”进行排序。

查询结果：共1条记录。1页 全部注册人员记录中，已勾选1条记录。

序号	是否勾选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等级	证书号	具体信息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模糊]	✎ 信息不完整 更新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跳转 1 ▼ (页)



注意：本企业已有资质，人员应当注册到位（非预注册制）

勾选本次资质事项需要的执业注册人员。

填报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完成企业专业技术人员情况。注意：需先行完成人员信息采集工作。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人员列表 新增人员

无符合条件的记录!

编辑人员信息

姓名	<input type="text"/>	证件类型	<input type="text"/>
证件号	<input type="text"/>	性别	<input type="text"/>
出生日期	<input type="text"/>	职务	<input type="text"/>
学历	<input type="text"/>	职称	<input type="text"/>
专业	<input type="text"/>	从事检测项目	<input type="text"/>
检测工作年限	<input type="text"/>		

专项检测资质和见证取样检测资质对专业技术人员的数量及证书要求不同，详见上海市建筑建材业网企业资质标准

填报仪器设备情况

完成仪器设备及其检定/校准列表。

六、主要仪器设备（检测项目）及其检定/校准一览表

仪器设备及其检定/校准列表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规格	测量范围	准确度等级/不确定度	检定/校准机构	有效日期	自检/校项目	自检/校规范名称	自检/校规范编号	备注	
新增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保存 取消	
暂无记录												
序号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规格	测量范围	准确度等级/不确定度	检定/校准机构	有效日期	自检/校项目	自检/校规范名称	自检/校规范编号	备注（比对情况）

资质标准

有符合开展检测工作所需的仪器、设备和工作场所；其中，使用属于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要经过计量检定合格后，方可使用

申请上报

填报完毕，信息确认无误，点击[申请上报](#)按钮。

本实例不涉及

工程业绩

建设部信息采集表

**本次
忽略**

**认真核对，仔细检查
后方可点击[申请上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资质申请表

打印件

机构名称：

填报日期：

通用模块

不涉及

本市

企业类

不涉及

不涉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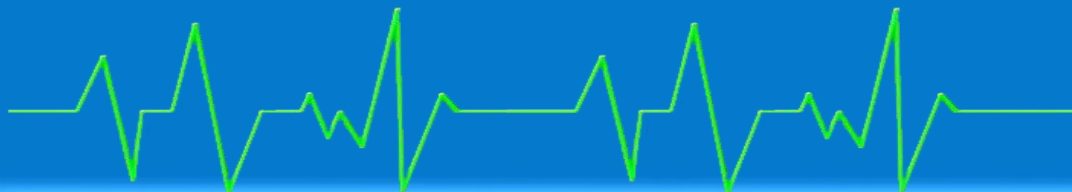
涉本市管理系统

另见

查看审批进程

心情是焦急焦急的~

(通用流程)



另见

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 电子资质证书

(本市企业适用)